

簽

日期：114 年 10 月 9 日

主旨：檢 陳本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課發會會議紀錄，請 鑒查。

承辦單位

代理教師兼任
教學組長 陳秋燕

主任

教師兼代
教務主任 林嘉宏

校長

校長 蔡俊旭

埔鹽國中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9 月 4 日(星期四) 13:15

二、地點：1F 多功能教室

三、主席：本校蔡俊旭校長

四、參加人員：所有課發會委員(如簽到表)

五、宣導事項：

1. 各領域召集人確認教學研究會每學期至少 3 次。請領域召集人通知教務處，教務處將與會並拍照。
2. 請各領域第 1 次教學研究會時討論平時成績的評量方式並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相關規定如下：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9 日府教體字第 1040049063 號函修正)
 - 一、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之評量成績，依下列方式辦理：
 - (一)各學習領域學期成績計算方式：
 1. 語文、數學、社會與自然等學習領域：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各占學期總成績之百分之五十。
 2. 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與科技等學習領域：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各占學期總成績之百分之五十，惟定期評量須包含認知及情意部份，平時評量須包含技能部份。
 - (二)學習領域評量之學期總平均成績，為各學習領域之學期總成績乘以各該領域每週學習節數，所得總和再以每週學習領域總節數除之。前項規定自一百零二學年度第一學期起施行，適用於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國民中學之學生。
 - 二、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之評量人員及其實施方式如下：
 - (一) 各學習領域：由授課教師評量，且須於每學期初向學生及家長說明評量計畫。
3. 依據府教體字第 1060125172 號，請健康與體育領域協助實施一堂以上「反毒認知教學」。
4. 請班級導師與國、英、數任課教師登入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網站，瞭解學生測驗的結果，納入擬定教學計畫的參考。
5. 依據府教社字第 1060138079 號，請各領域運用交通安全相關資源融入課程教學，以落實交通安全教育的學習。
6.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第 1 次討論事項已列入各領域會議紀錄簿，請依項討論。
7. 將生涯發展教育融入各領域教學中，並請領域召集人寫在領域會議記錄本上，以及請各領域交一份教案、學習單和 2-3 張照片至輔導組。
8. 為配合教務處作業，請各位同仁於 9 月 23 日前完成預填；於次年 6 月 20 日前完成該學年度授課事實及系統填報 <http://www.openclass.chc.edu.tw>

1. 在「個人公開授課填寫」的輸入過程中會自動存檔，故資料填寫【課程名稱】、【課程領域】、【班級】、【時間】與【地點】後，即可以直接「登出」~

2. 當公開授課「日期」尚未確定時，請預設一個日期。(系統提供第二步公告前都還能修改相關欄位資料)~

★提醒您，在沒有百分百確定公開授課的時間、單元前，**不要按**【第二步：以上資料無誤，確定公告授課訊息】這個藍色按鈕。

9. 學生成績評量不得於上午第一節課前、課間、中午休息或課後輔導時間辦理。

10. 本校將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進行校務評鑑，總分 70-75 分或未達 70 分，列入追蹤輔導對象。請參閱附件資料 - 校務評鑑項目及指標。

二、提案討論

案由一：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七年級特殊生 701 李 O 健廖 O 凱、八年級 802 陳 O 鈞/805 游 O 諺因考試需要報讀服務，請段考之七、八年級各科命題老師，提供 WORD 電子檔試題給教務處，俾利特教老師轉檔提供報讀服務。

決議：得票數：14 票，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無

八、散會 114 年 9 月 4 日 (四)下午 2 時 50 分

開會照片



彰化縣埔鹽國中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開會簽到表

時間：114 年 9 月 4 日(四) 13:25 地點：一樓 多功能教室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校長	蔡俊旭	蔡俊旭	
家長會長	楊振冬	請假	
教務主任	林嘉宏	林嘉宏	
學務主任兼健體領召	施正隆	施正隆	
輔導主任	粘金傳	粘金傳	
總務主任	陳佳莉	請假	
教學組長	陳秋燕	陳秋燕	
國文領召	蕭明莉	施妙手	
英語領召	巫懿恩	巫懿恩	
數學領召	陳淑姿	陳淑姿	
自然領域	李杭緯	李杭緯	
綜合領域	陳秀巧	陳秀巧	
藝術領域	許雅婷	許雅婷	
科技領域	白嘉琦	白嘉琦	
社會領域	許勝睿	許勝睿	
七年級教師代表	潘元瑜	請假	
八年級教師代表	廖漢煌	廖漢煌	
九年級教師代表	陳信安	信子	
特教教師代表	楊詠雯	楊詠雯	